**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线上网络思想政治中心平台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 ：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

**2024年11月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_Toc179553567)** [2](#_Toc17955356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_Toc179553568)** [5](#_Toc179553568)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_Toc179553569)** [13](#_Toc179553569)

**[第四章 项目需求](#_Toc179553570)** [15](#_Toc179553570)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_Toc179553571)** [22](#_Toc17955357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179553572)** [27](#_Toc17955357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线上网络思想政治中心平台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采购人为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名称：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线上网络思想政治中心平台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本项目为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线上网络思想政治中心平台采购，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最高限价：20万元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完成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或招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根据履行招标项目合同需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2）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参加投标。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从 2024年12月2日09时00分到2024年12月9日17时00分；

2、报名资料：包括委托人将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领取文件登记表（详见附件）、文件费转账截图发送至邮箱。本项目只接受网上报名，受理报名邮箱为zbb\_naujsc@163.com，报名联系人：张老师025-85780003

3、招标文件费500元，售后不退。文件费电汇至如下账户：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开户银行名称：工商银行紫东支行，开户银行账号：4301018619100066683，汇款请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金审思政平台采购。招标文件见公告附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提交开始时间：2024年12月12日13时00分。

2、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12日13时30分。

3、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100号行政楼T南302会议室（如修改开标地点，招标人另行通知）。

4、响应文件份数：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一般应为PDF格式、U盘形式]。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审和存档，投标人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12日13时30分。

开标地点：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100号行政楼T南302会议室（如修改开标地点，招标人另行通知）。

**六、其他**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2、***本项目可能通过校银合作渠道实施。***

**七、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

地 址：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100号

联 系 人：张老师

电 话：025-8578000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线上网络思想政治中心平台采购项目

2、招标内容：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线上网络思想政治中心平台采购项目，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3、服务期：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完成

4、投标人资质要求：详见磋商公告。

（二）投标费用

1、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2、磋商文件售出后不予退还。

**二、磋商文件**

（三）磋商文件的组成

1、磋商文件包括本文件及所有发出的修改澄清通知，修改澄清与本文件不一致的，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投标人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实质性地响应磋商文件要求，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

1、投标人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收到磋商文件后2天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电子邮件等）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解答内容将送达所有参与竞争性磋商的投标人。

（五）磋商文件的修改

1、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招标人都可能会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磋商文件。修改通知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2、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把修改通知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通知中写明，修改通知将送达每一投标人。

3、磋商文件、修改通知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为准。

**三、投标报价**

（六）投标报价

1、价格部分是对服务价格构成的说明，磋商文件如没有特别说明的话，对每一项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

2、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服务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3、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市场价格变动，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因素，一旦成交，总价格不变。如果有漏项，视同让利。

4、经磋商后，如果成交价高于或低于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首次报价的，分项报价同比例调整。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七）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2、投标文件包括**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一份（U盘，PDF格式）**投标文件的内容、格式均应遵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格式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磋商申请及声明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拟投入项目人员汇总表

四、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六、技术条款偏离表

七、项目实施方案

八、技术方案

九、售后服务方案

十、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十一、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十二、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4、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文件第五章中所提供的文件格式填写，如不够用时，投标人可按同样格式自行编制和添补。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九）投标文件递交

1、投标文件应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密封递交至指定的地点，逾时视为自动放弃。

2、投标文件需提供指定的份数，且须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

3、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逾期送达的；

（2）投标文件少于指定份数，或未密封的；

（3）投标文件中的响应函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印章（签字）的；

（4）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保证金的；

（5）投标人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6）投标文件中提出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六、开标**

（十）开标

1、开标由招标人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投标人须派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出席开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均未参加开标会议的将视为投标无效。

2、开标时，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或招标人派出的纪检监督部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投标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退回投标人。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招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内容。

3、招标人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将当众予以拆封、宣读、记录。

4、唱标顺序按各投标人送达投标文件时间先后的**顺序进行**。

5、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

**七、评标**

（十一）评标

1、评标活动

（1）评标活动由评标委员会组织进行。

（2）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负责组建。

2、本项目采用以下方式进行评标。

**本次磋商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1）本项目按照磋商文件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若评分相等时，以评标价低的投标人排名在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方案优劣顺序排列。

（2）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就该项目涉及的方案进行磋商，投标人根据最终确定的方案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为其最终报价，各投标人应签字确认二次报价。评标委员会以各投标人第二次报价作为报价评审的基础。

（3）本项目由招标人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前三名中标候选人中确定1名中标人。

（十二）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 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评标委员会在对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报价评估时，除磋商文件另有约定外，将按下述原则进行修正：

（1）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总价之间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若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按前款规定调整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文件中没有列入的价格和优惠条件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十三）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若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十四）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若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十五）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磋商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十六）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十七）投标文件有下述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按前条规定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或者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印章的；

2、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3、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5、投标人名称与投标报名时不一致的；

6、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磋商文件要求的；

7、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

8、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

9、投标报价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1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

11、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12、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支付办法；

13、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的；

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的，且仍具有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按照有关规定继续评审。

（十八）评标和定标将在投标有效期结束日30个工作日前完成。不能在投标有效期结束日30个工作日前完成评标和定标的，招标人将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八、合同授予**

（十九）中标

1、确定中标单位后，招标人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施工合同。中标人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的，应当对招标人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二十）合同签订

1、招标人与中标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依据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签订施工合同。

2、如果中标人未能按本须知第二十条1款规定签订合同协议书，招标人则可宣布其中标无效，并没收其投标担保。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者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九、其他**

（二十一）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重新招标的情形。

（二十二）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二十三）纪律和监督

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5、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1）本项目按照磋商文件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若评分相等时，以评标价低的投标人排名在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方案优劣顺序排列。

（2）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就该项目涉及的方案进行磋商，投标人根据最终确定的方案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为其最终报价，各投标人应签字确认二次报价。评标委员会以各投标人第二次报价作为报价评审的基础。

（3）本项目由招标人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前三名中标候选人中确定1名中标人。

**2.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审**  **因素**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1** | **价格部分（40分）** | **价格**  **（40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小数点保留两位）：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 **40** |
| **2.1** | **技术部分（30分）** | **技术参数（15分）** | 根据“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全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满分15分；有一项负偏离评委视其重要程度酌情扣1分，扣完为止。 | **15** |
| **2.2** | **项目实施方案**  **（7分）** |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结合本项目的特点，提供技术及实施方案，能够符合用户实际需求，可执行性及易实施性强的得7分；方案较全面合理，可执行性及易实施性较强的得5分；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方案较差或未涉及不得分； | **7** |
| **2.3** | **技术服务方案（8分）** |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供应商能详细阐述项目技术方案，项目规划设计合理，技术先进实用，能清晰描述应用模式和教学场景，得8分；技术方案内容较合理，能基本满足要求，得6分；技术方案粗糙或不符合项目需求，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 **8** |
| **3** | **现场演示（10分）** | **演示**  **（10分）** | 供应商就所投产品进行综合现场展示，汇报说明系统的优势和特色。  注：1）思政课教学资源现场演示过程，供应商自备演示所需设备、工具及运行环境，演示的全部费用（包括运输费、人工费）由各供应商自负；  2）演示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 | **10** |
| **4.1** | **商务部分（10分）** | **企业资质（4分）** | 1、投标供应商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2分。  2、供应商所投开发平台具备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信息安全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内容包含：漏洞扫描检测内容的得1分，包含渗透检测内容的得1分；最高2分。 | **4** |
| **4.2** | **业绩**  **（6分）** | 供应商自2021年1月以来承担过同类思政或党建类系统项目，有一个得2分，满分得6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内容以合同为准，若提供的合同建设清单中未能反映出相关内容，视为未提供，原件备查） | **6** |
| **5** | **售后服务部分（10分）** | **售后服务方案**  **（5分）** |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产品质量保证计划、技术及实施服务类人员配备、实施方案、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响应、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处理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分：  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得5分；售后服务方案较为详细、具备较好售后服务体系得3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具备基本售后服务体系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 **培训方案（5分）** | 培训方案及计划合理可行，内容详细，得 5分；  培训方案及计划可行性一般，内容详实程度不充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  | **合计分值** | | | **100**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项目名称：**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线上网络思想政治中心平台采购项目

**一、****建设目标**

根据《省委教育工委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江苏高校校级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建设标准（实行）>的通知》《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提示加快推进校级网络思政中心建设工作的函》要求，为加快完善学校网络思政中心建设体系，搭建网络思政工作平台框架，整合现有思政教育资源，实现初步的资源共享和线上线下融合教学模式，不断提升思政教育质量。

**二、项目建设需求**

**1、项目整体建设要求**

（一）丰富的资源建设

（1）课程思政：深入挖掘各专业课程中的思政元素，构建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的课程思政体系。

（2）思政课程：组织研发思政课理论教学资源，创新教学内容和形式。

（3） 知识图谱：通过 AI 智能知识图谱，将思政元素与专业课结构化重组，为教师备课提供便利。

（4）红色全景：利用 AR 全景技术，打造红色文化学习项目，加强红色文化教育。

（5）精神谱系：弘扬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为学生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

（6）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围绕相关内容进行资源建设，引导学生深入学习领会。

（二）完善的平台功能建设

（1）共建共享功能：建立完善的采集、审核、共享机制，推动优质教学素材的输出。

（2）备课功能：为思政课教师提供便捷的备课工具和丰富的教学素材。

（3）师资培训功能：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师资培训活动，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

（4）网络宣传功能：组织好网络宣传活动，充分发挥新媒介的作用。

（5）思政活动组织：开展多样化的思政实践活动，增强学生的实践能力。

（6）特色专题功能：创建不同特色专题、师德师风专题和网络思政工作室。

（7）教学案例大赛支持功能：遴选优秀教学案例，促进课程思政建设。

（8）个人中心管理功能：为用户提供个性化的学习管理服务。

（9）系统管理功能：研发思政后台管理系统平台，实现对资源的有效管理和审核。

**2、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资源建设 | 套 | 1 |
| 2 | 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平台建设 | 套 | 1 |

**3、技术参数及功能指标**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 | 技术参数及功能指标 |
| 1 | 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资源建设 | 资源要求：资源类别涵盖思政课程资源建设、课程思政资源建设、知识图谱、红色全景、精神谱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非凡十年、党的二十大精神、同上一趟思政大课、党建文库、学习阅读、先进典型、“百年党史、四史”学习教育、德育专题、劳动教育专题、复兴文库、本校资源。 |
| 2 | 网络思政政治工作中心平台建设 | 功能类别涵盖：共建共享功能、备课功能、师资培训功能、网络宣传功能、思政活动组织、特色专题功能、教学案例大赛支持功能、个人中心管理功能、系统管理功能。 |

**4、技术路线**

投标方提供的平台和系统均要求采用B/S结构，除支持Windows、Oracle等国际操作系统和数据库之外，还可支持全面国产化硬件、系统和数据库。平台需具备强大的引擎支撑能力、面向完全独立的轻应用构建、强大的API接口开放能力、丰富的后端SDK开发包支持等，具体要求如下：

1. 系统平台需支持全面**国产化**运行环境：

（2）系统具有多层级的权限管控体系，可以从角色、功能模块、数据等维度进行细粒度的权限管控。

**5、安全要求**

（1）认证安全：系统支持用户名+密码认证、扫码认证、硬件USB-KEY等方式认证，并可设置密码复杂度、有效期等密码安全规则，提高系统认证安全。

（2） 数据信息安全：采用先进加密机制，对数据传输、敏感数据进行加密。

（3）数据完整性：系统具有校验机制，保障系统中存储的数据完整可靠。

（4）系统升级：系统具有日志中心，提供从系统层面、内容层面、流程层面等全方位的日志记录，以便高效运维和问题审计。

（5）数据备份：利用数据库的备份功能将建设的平台和系统数据备份到指定的服务器或存储系统上。

（6）要求投标方需从物理安全、网络安全、服务器安全、系统访问安全、系统业务应用安全、数据安全、接口安全等几个方面提出完善的系统设计方案。

**6、系统集成、对接**

（1）总体要求：需无条件与学校统一融合门户、数据中台无缝对接。

（2）与统一融合门户、办事大厅接口开发

需支持与学校统一门户、办事大厅集成，实现学校单点登录，嵌入统一待办，并将思政业务流程功能集成至办事大厅。

**7、思政系统运维服务**

支持5年系统免费服务，服务内容如下：

（1）项目内系统功能的BUG修复。

（2）项目内系统流程的按需调整。

**三、商务要求：**

1.成交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后提供完整的思政中心平台建设实施方案，方案须经采购人审查通过后方可投入实施；

2.成交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后2日内进场，30日内完成思政中心平台的开发、系统的部署实施和培训工作；

3.投标人承诺中标后：承诺各功能及流程开发，直到满足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实际使用需求为止。（投标人需提供盖章承诺书）；

4.本项目免费质保期至少五年以上（投标人需提供盖章承诺书），同时投标人中标后须提供所投思政中心平台开发原制造商针对本项目五年售后服务承诺函；

**四、付款方式**

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内。

2.付款条件：项目调试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到合同金额的95%，余款5%质保期满后免息支付。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采购合同（货物)（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_\_\_\_\_\_\_\_\_

乙方：（卖方）\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 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招标代理机构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 。

2、具体服务执行要求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1、本合同项下服务总价款为\_\_\_\_\_\_\_\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乙方“投标文件价格部分”中有明确规定。

2、本合同总价款是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3、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 标的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价格部分；

2、技术条款偏离表；

3、投标承诺/服务承诺；

4、中标通知书；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投标文件所附的“技术条款偏离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第六条 交付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天内完成服务事项。

2、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无。

**第八条 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付款条件：项目调试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到合同金额的95%，余款5%质保期满后免息支付。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服务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

3、如乙方不能交付服务、完成安装调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乙方所交付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款5%的违约金。甲方未拒收的，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后将向有关部门反映，并责成乙方按照采购结果提供服务。

6、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整改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退回全部合同价款，并按第3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在承担上述4-7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9、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30%赔偿金。

**第十条 项目履约验收**

1、甲方有权对乙方项目实施执行过程及完成结果进行履约验收；

2、甲方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乙方应积极配合并响应；

3、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

|  |  |
| --- | --- |
| 甲方： | 乙方： |
| 地址： | 地址：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
| 联系电话： | 联系电话： |
| 日期：2024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 面）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

**一、磋商申请及声明格式**

**磋商申请及声明**

致： （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的磋商邀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贰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首次投标总价（大写）： ；总价（小写）： ，服务期 。**

2、投标人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90个日历天。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无须退还。

6、在整个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7、如果我方成交，我方承诺严格执行双方签订的经济合同，并保证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将项目实施完成并验收合格，保证用户正常使用。如果我单位出现不能正常履行合同条款，我方愿意承担由此给采购单位造成的一切损失。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日 期 ：

地址： 传真 ：

电话： 电子函件：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招标人)的（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三、拟投入项目人员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出生日期 | 学历 | 专业 | 技术职称 |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单位全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或指标** | **1** | **2** | **3** | **4**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项目地点 |  |  |  |  | **…** |
| 项目规模  （合同总价） |  |  |  |  | **…** |
| 项目完成日期 |  |  |  |  | **…** |
| 合同工期/实际工期 |  |  |  |  | **…** |
| 完成质量评定 |  |  |  |  | **…** |
| 获奖情况  （仅限部、省级以上） |  |  |  |  | **…** |
| 业主名称 |  |  |  |  | **…** |
| 业主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备注 |  |  |  |  | **…** |

投标人： （单位全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应随此表附上相关的业绩证明（提供合同、经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中标通知书（如有）、获奖证书（如有）、顾客意见反馈表（如有）等资料的复印件）。**

**2、如有多个已完成项目，每个项目填一张此表，附后。**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目号 | 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 投标响应 | 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2、投标人应在上表中明确投标文件商务部分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偏离情况。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六、《技术条款偏离表》**

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目号 | 招标项目要求提供的技术或服务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七、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八、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九、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十、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

我单位（投标人名称）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

（说明：本项目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十一、****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

我单位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若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若有 )

声明人：（公章）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十二、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